

臺中市 112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實施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計畫

提升教師海洋教育素養-海洋教育課程共備社群

- 一、依據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實施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要點。
- 二、目的：提供本市教師提升海洋素養之機會，希望藉由本次增能研習激發教師之海洋服務熱忱及擴展海洋思維，並促進現場教師持續從事海洋教育之研發、教學與服務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(一)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(二)主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、

臺中市神岡區豐洲國民小學

(三)承辦單位：臺中市梧棲區梧棲國民小學

四、實施對象與名額：

本市對海洋教育有興趣的國民中、小學教師，18 人。

五、實施日期與地點：

113 年 4 月 10 日(三)13:00-17:00，海運發展學院

(臺中市梧棲區築港路 100 號)

六、報名方式：

自即日起至113年4月8日(一)止請逕至全國在職教師進修資訊網報名

<http://www4.inservice.edu.tw/>

課程名稱：臺中市海洋教育課程共備社群-從梧棲漁港的變遷，看台灣海洋歷史文化的

演變~離岸風電大揭密課程

課程代碼：4228389

報名後請加 LINE 群組，以利課程進行。

<https://line.me/R/ti/g/c2MbZfNAZ1>



七、研習課程表：

時間	授課內容	地點
4 月 10 日(星期三)		
13:00~13:30	報到	海運發展學院
13:30~15:00	1. 解說風電結構及原理。 2. 實地觀看風機零組件儲存及預組裝基地、風能訓練中心及現場感受風力發電機運轉及風切音量等戶外探險。	海運發展學院 梧棲老街 台中港遊客中心
15:00~17:00	1. 瞭解我國能源政策，節約用電策略。 2. 梧棲老街、台中港遊客中心巡禮。	
17:00~	賦歸	

八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請參加人員所屬服務機關學校於研習期間惠予公假登記出席參加。
- (二)參加人員依實際上課時數核給研習時數。已報名者無故缺席，由承辦學校彙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依規處理。
- (三)參加人員參與研習後返校之分享與推廣細節，請各校自行訂定。
- (四)請自備環保杯與餐具。
- (五)研習聯絡人:臺中市梧棲區梧棲國民小學學務主任巫雪甄
聯絡電話:04-26562834分機1720。

九、獎勵：承辦工作人員逕依「臺中市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人員獎勵要點」規定辦理敘獎。

十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修正亦同。